

环境学院招收 2023 年推荐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办法

我校今年学术型硕士、博士和专业学位硕士、博士均招收推免生。欢迎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推荐免试攻读北京交通大学硕士、博士研究生。推荐免试研究生招生专业及招生计划详见研究生院招生专题网(网址 <http://gs.bjtu.edu.cn/cms/zszt/>)公布的《北京交通大学 2023 年推免生招生专业目录》，招收推免生人数以最后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确认的录取人数为准。我校推免生只招收全日制。

一、申请条件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愿为祖国建设服务，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2. 获得推荐学校推荐免试资格的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
3. 学术研究兴趣浓厚，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和专业能力；
4. 身心健康，符合规定的体检要求。

二、申请材料

1. 有效居民身份证；
2. 学信网学籍在线验证报告，请上传学信网上提供下载的 PDF 文件并确保报告在验真查询的有效期内；
3. 本科成绩单，要求加盖学生所在学校教务处公章，务必使用 PDF 格式上传成绩单；
4. 学术科研成果（公开发表的论文、出版的专著等）、国家英语四（六）级成绩单、获奖证书等；

以上申请材料由考生在我校推免预报名系统上传电子版图片，可通过对原件进行扫描或拍照生成，上传电子版为 pdf 或 jpg 格式，每个附件大小不超过 1M。申请人必须保证全部申请材料以及网上报名信息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如果申请人提交的信息不真实或不准确，我校将取消申请人推免录取资格，并通报申请人所在学校，责任由申请人自负。

三、拟接收推免生专业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研究方向
083000	环境科学与工程	01 环境科学
		02 环境工程
0814J1	交通能源与环境工程	不区分方向
085701	环境工程（专业学位）	不区分方向

四、流程

1. 申请

(1) 申请人浏览北京交通大学研究生院招生专题网

(<http://gs.bjtu.edu.cn/cms/zszt/>)，查看《北京交通大学2023年推免生招生专业目录》，选定报名专业。

(2) 即日起至9月21日17点，申请人登录北京交通大学研究生院招生专题网的“推免预报名系统”（网址：<http://gsadmission.bjtu.edu.cn/recommend/signin/>）进行预报名，按系统要求填写报名信息并上传申请材料，每个申请人只能填报一个志愿。办法发布之前提交的申请视为有效，无需再次申请，截止时间之后提交的申请视为无效。系统中所填手机号务必保证可以联系上本人的正确手机号，如因联系方式填写错误而导致的联络不畅通，后果自负。

(3) 9月28日8:30前，申请人（含已参加我校暑期夏令营和推免预报名的申请人）须登录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网址：<http://yz.chsi.com.cn/tm/>）进行网上报名并缴纳报名费。

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预计9月28日开通，如开通时间有变化，以最终实际开通时间为准。

2. 复试

(1) 复试时间

2022年9月24日（具体时间以学生收到通知为准），学院根据报名情况随时组织推免预报名考生进行复试。

(2) 复试方式

因疫情防控，我院推免生复试采取网络远程考核方式进行。

学院成立推免招生工作小组，不定期对申请信息集中审核，根据申请人情况遴选、确定复试名单、发送复试通知、集中组织复试（复试时间一般截止到9月26日）。收到预推免复试通知者按照学院要求在规定时间内网上接收复试通知并参加复试。

(3) 复试考核内容

学院组织学科相关专家组成复试小组，复试小组负责确定考生面试和实践能力考核的具体内容、评分标准、程序，并具体组织实施。复试主要考核学生的学科专业知识、综合素质、创新能力以及外语水平。复试过程本着公开公正的原则进行。

(4) 申请人复试前需通过我校“推免缴费系统”交纳复试费(100元/人)，缴费网址：https://gsadmission.bjtu.edu.cn/recommend/signin_new/。已参加我校暑期夏令营

的申请人9月23日上午9点前交纳复试费，逾期未交纳复试费视为放弃报考我院，不再保留其优秀营员优惠资格。

3. 录取

(1) 复试结束后，学院确定拟录取名单。

(2) 拟录取的推免生须按照教育部及各学院要求，在规定时间内登录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网址 <http://yz.chsi.com.cn/tm/>），完成注册、填写个人基本信息、上传照片、网上支付、填写志愿、确认待录取等步骤，网报专业须与拟录取专业一致。研招网推免服务系统志愿填报时间要求：**2022年9月28日上午8:30前**（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预计9月28日0点开通，如开通时间有变化，另行调整）；未按时间要求填报志愿，视为放弃报考。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确认的推免生，原则上学院将不再保留其拟录取资格，学院可相应依次递补拟录取。

(3) 推免生一旦在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接受待录取通知，则不可再接受其它志愿的待录取通知。

(4) 拟录取的推免生不得再报名参加当年硕士研究生考试招生，否则取消其推免录取资格。

五、奖励政策

1. 新生奖学金

被我校录取的直博生，一年级可获得奖学金14000元/生年。被我校录取的其他硕士推免生（包括学术学位和专业学位），一年级可获得一等奖学金12000元/生年。

2. 高年级奖学金

二年级及以上全日制非定向硕士研究生可申请国家奖学金及学业奖学金，资助范围内国家奖学金20000元/生年，一等奖学金12000元/生年（国家奖学金和一等奖学金占比40%）。二年级及以上全日制非定向博士研究生可申请国家奖学金及学业奖学金，资助范围内国家奖学金30000元/生年，一等奖学金16000元/生年（国家奖学金和一等奖学金占比40%）。

3. 知行奖学金

知行奖学金设知行奖和提名奖，知行奖20000元/人次，提名奖10000元/人次。优秀博士、硕士研究生均可申请。

4. 双百奖学金

双百奖学金即马克思主义理论专业研究生新生奖学金、学术奖学金，新生奖学金每人奖励20000元，学术奖学金每人奖励30000元，马克思主义理论专业优秀博士、硕士研究生均可申请。

5. 助学金

我校全日制非定向硕士研究生（包含学术学位和专业学位），资助范围内每人每年享受国家助学金 6000 元。全日制非定向博士研究生，资助范围内每人每年享受国家助学金 18000~21000 元。

6. 社会捐助奖助学金

我校设立各种社会及企业捐助的奖助学金 30 余项，研究生攻读学位期间均可按照适用范围及条件申请，奖励金额每人 1000-30000 元不等。

7. 助管、助教、助研

我校设立研究生助管和助教岗位，聘用的博士、硕士研究生按岗位及工作时间发放津贴。另外，博士研究生由导师资助助研费，工学不低于 800 元/生月，理学、经管不低于 500 元/生月，人文不低于 300 元/生月。

8. 学校面向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提供信用助学贷款，帮助解决在校期间的学费和住宿费，对于因家庭出现重大变故的（遭受严重自然灾害、本人或父母重病等），无法维持基本支出或看病等费用，还可向学校申请临时困难补助和思源助学金。

六、注意事项

未通过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网址 <http://yz.chsi.com.cn/tm/>）确认的推免录取结果，一律无效。

五、信息公示与监督联系方式：

考生请关注学院网站 <https://env.bjtu.edu.cn> “招生就业-研究生招生”栏目

邮箱：hjxyzs@bjtu.edu.cn

电话：010-51681263

环境学院研究生科
2022 年 9 月 16 日